

附件 3：

2022 年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 事业单位招聘高层次、紧缺专业技术 人才面试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安全健康，确保面试相关工作平稳进行，根据目前国家和省、市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面试工作及考点实际，现将考生疫情防控要求和措施告知如下，请考生知悉理解并严格执行面试各项防疫措施和要求。

一、考生应于考前做好备考期间个人日常防护和自主健康监测。同时应按要求打印《安全面试承诺书》（附件 4），如实、完整填写《安全面试承诺书》相关信息并确认签字。在进入考点时交予工作人员。

二、考试当日，考生应提前到达考点，进入考点时出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（含新版临时身份证）、报名表、本人签字的《安全面试承诺书》（附件 4），经查验后入场。

三、考生应遵守以下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并做好自我防护。

1. 考生应当遵守本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主动及时了解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积极配合考点做好现场工作。

2. 考生在备考期间，务必做好个人防护，避免前往人员密集地区，避免与无关人员接触。勤洗手，公共场所佩戴口

罩，在各种场所保持一定的安全社交距离。面试当天，尽可能做到居住地与考点之间“两点一线”。

3. 考生在面试当天，须自备医用外科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/KN95颗粒物防护口罩等以上级别口罩（建议多备几个口罩，提倡佩戴无呼吸阀N95/KN95口罩加强防护），除按工作人员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入考点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4. 在考试过程中，考生若出现发热等不适症状，应立即向工作人员报告，经考点医务人员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可继续面试；对评估不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应及时就诊。

四、考生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逃避防疫措施等情形，或在面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面试，造成影响和后果的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